

##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924.32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经审计可供

分配利润为 101,047.62 万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329,964,639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649.82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3.83%。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预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1,649.82	1,661.40	4,987.72
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0	0	5,02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924.32	6,516.65	23,458.6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万元）	101,047.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8,298.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5,029.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万元）	12,299.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13,328.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8.3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6,924.32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1,047.62万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649.82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和取向硅钢业务，其中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务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子行业，取向硅钢业务属于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的钢压延加工子行业；两个行业均属传统制造行业，系资金密集型行业和充分竞争行业。

公司经过近三十年的成长和发展，打造了从高端磁性材料—输配电及控制装备—智能电网解决方案服务为一体化的产业链企业，系全国唯一的打通上游原材料至下游服务的电力设备供应企业，能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低成本、高质量的产品服务，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

公司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务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取向硅钢业务采用“以产定销”的模式。通过直销和贸易商的销售模式，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17亿元，同比增长16.87%，系110kV及以上电力变压器等产品的销售贡献带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营业收入增长。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24.32万元，同比增长6.26%。

目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通过外延式并购及内生式增长相结合的战略举措，预计2026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30%，营业收入规模增加的同时各项业务的开展尚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用于人才储备、技术研发、产能扩充及

市场开拓等。

（二）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产品竞争力及行业地位，同时确保项目持续稳定运营，更好的满足公司各项业务规模增长的资本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重点用于以下方面：一是补充日常运营资金，保障公司正常运转；二是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三是为“兆瓦级智能超充网络建设项目”建设，智能变充一体机的研发、生产及市场拓展提供专项营运资金支持，保障后续营运资金供给。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在本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会积极召开公司业绩说明会，就利润分配相关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将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股东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对中小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的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并公告。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政策和监管要求，制定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公司以往也是积极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截至本年度，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为13,328.29万元。其中，2023年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总额为5,029.3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2023年至2024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总额6,649.12万元,2025年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649.82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为36,899.6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平均净利润为12,299.88万元。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平均净利润的比例达到108.36%。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股东,树牢回报投资者理念,聚焦主营业务,坚守主业发展。继续充分结合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经营发展需要以及业务战略目标,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要求,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分红金额为1,649.82万元(含税),将在短期减少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随着公司经营性现金持续流入,本次分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